

汤 阴 县 财 政 局

汤阴县财政局 关于政府采购系统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专家门禁系统对接的通知

各政府采购参与主体：

为加强评审专家进场管理，维护评审工作秩序，汤阴县财政局联合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现了政府采购系统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专家门禁系统的对接。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门禁系统定于2025年6月20日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参与评审活动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签到，凡因自身原因未携带证件造成的后果由个人自行承担。未被抽取的专家不能进入评审区；人证不符的专家不能进入评审区。

2.实行限时签到。对进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的政府采购项目实行评审专家限时签到。对迟到的专家，系统将自动取消其项目评审资格。限时签到时间以评审专家收到电话（或短信）通知专家实际确认时间加2小时与通知到达时间（评审评标开始时间）做比对，以专家最晚收到通知且正式确认参加

时间为准。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到的评审专家，将取消专家评审当日评审项目的资格，由系统自动重新补抽评审专家。

3.政府采购专家如果存在专家库内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与实际身份证件内容信息不一致的情况，需要评审专家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核对信息，并维护正确，否则无法参加项目评审。

4.评审专家应切实履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职责，被抽取并确认参加政府采购项目评审的专家，必须按时参加评审工作。确因客观原因不能按时参加的，应及时回拨专家抽取通知电话进行请假。一般情况下，请假时间应在距开标不少于20分钟之前完成。对于无故迟到、缺席导致评审工作无法按时正常开展的评审专家，财政部门将对其进行约谈，并视情况暂停其3—6个月抽取资格。

5.如遇特殊情况可联系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电话：0372-6211786;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评审科，电话：0372-3802617。

